

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解除部分质押股份 及再次办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沈振宇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 38,913,031 股,占公司总股本 19.36%，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沈振宇先生累计质押数量 3,340,000 股，占其持股数量 8.58%，占公司总股本 1.66%。胡德勇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 20,846,266 股,占公司总股本 10.37%，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胡德勇先生累计质押数量 5,282,000 股，占其持股数量 25.34%，占公司总股本 2.63%。王翔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 15,982,103 股，占公司总股本 7.95%，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王翔先生累计质押数量 4,150,000 股,占其持股数量 25.97%，占公司总股本 2.06%。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7 日接到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沈振宇先生、胡德勇先生、王翔先生的通知,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解除和质押事宜,具体事项如下。

一、 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2017 年 8 月，沈振宇先生将其持有的 3,400,000 股限售股股份在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招商证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进行融资；2018 年、2019 年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上述质押股份数量变更为 6,720,218 股。

2017 年 8 月，胡德勇先生将其持有的 2,100,000 股限售股股份在招商证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进行融资；2018 年、2019 年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上述质押股份数量变更为 4,150,722 股；2019 年 5 月，胡德勇先生将其持有的 2,100,000 股限售股股份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进行融资，2019 年公司实施资

本公积转增股本后上述质押股份数量变更为 2,982,000 股。上述质押后，胡德勇先生累计质押 7,132,722 股。

2017 年 8 月，王翔先生将其持有的 1,400,000 股限售股股份在招商证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进行融资；2018 年、2019 年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上述质押股份数量变更为 2,767,148 股；2020 年 3 月，王翔先生将其持有的 2,350,000 股限售股股份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进行融资。上述质押后，王翔先生累计质押 5,117,148 股。

2020 年 8 月 10 日，沈振宇先生、胡德勇先生、王翔先生在招商证券办理了股票质押的回购交易，沈振宇先生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6,720,218 股，胡德勇先生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4,150,722 股，王翔先生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2,767,148 股。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沈振宇	胡德勇	王翔
本次解质股份	6,720,218	4,150,722	2,767,148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7.27%	19.91%	17.31%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34%	2.07%	1.38%
解质时间	2020 年 8 月 10 日	2020 年 8 月 10 日	2020 年 8 月 10 日
持股数量	38,913,031	20,846,266	15,982,103
持股比例	19.36%	10.37%	7.95%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3,340,000	5,282,000	4,15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8.58%	25.34%	25.97%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66%	2.63%	2.06%

注：上表中“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为重新办理股份质押后累计的数量。

二、 股份质押情况

(一)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沈振宇	是	3,340,000	否	否	2020年8月7日	2021年8月6日	招商证券	8.58%	1.66%	个人投资
胡德勇	是	2,300,000	否	否	2020年8月7日	2021年8月6日	招商证券	11.03%	1.14%	个人投资
王翔	是	1,800,000	否	否	2020年8月7日	2021年8月6日	招商证券	11.26%	0.90%	个人投资
合计	-	7,440,000	-	-	-	-	-	9.82%	3.70%	-

(二) 本次控股股东股份再质押的情形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三)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沈振宇先生、胡德勇先生、王翔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沈振宇	38,913,031	19.36%	6,720,218	3,340,000	8.58%	1.66%	0	0	0	0
胡德勇	20,846,266	10.37%	7,132,722	5,282,000	25.34%	2.63%	0	0	0	0
王翔	15,982,103	7.95%	5,117,148	4,150,000	25.97%	2.06%	0	0	0	0
合计	75,741,400	37.68%	18,970,088	12,772,000	16.86%	6.35%	0	0	0	0

注：(1) 本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2) 2020年6月8日，沈振宇先生、胡德勇先生、王翔先生首发前限售股股份已上市流通（公告编号：2020-049）。

(3)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为本次解除部分股份质押前的累计质押数量。

三、 其他情况

本次股份质押购回及再质押的目的系沈振宇先生、胡德勇先生、王翔先生其个人融资需求。沈振宇先生、胡德勇先生、王翔先生的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未来还款资金来源主要包括个人日常收入、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收益等，质押风险可控。

本次股份质押通过跌价补偿措施控制风险，设立预警线和平仓线，若因股价下跌，达到履约保障预警线或平仓线时，沈振宇先生、胡德勇先生、王翔先生将及时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风险，因此上述被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风险。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8月11日